

研究發展處 通知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9日

發文字號：東恩研字第11500126450號

承辦人：吳美誼

聯絡電話：04-2359-0121#30014

附件：來文.pdf、徵求公告.pdf、研究計畫內容.odt、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pdf

主旨：國科會116年「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補助案，自115年10月1日起受理申請，校內收件截止時間為115年12月11日下午5時，敬請轉知所屬教師並鼓勵踴躍提案。

說明：

- 一、為鼓勵大專校院及學術研究機構與國內外媒體業者，合作製播、推廣高品質科普產品，擴大科普知識傳播，促進民眾學習科學興趣，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科普產品製播推廣產學合作計畫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徵求計畫，歡迎學研機構與傳播業者合作，組成跨領域團隊提出申請。
- 二、計畫期程：自116年6月起執行1年為原則，實際執行日依本會作業時程調整，申請機構及計畫主持人務必先行詳閱各項規定。
- 三、申請資格：申請機構、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科普合作企業，應符合作業要點第二點所列資格，科普合作企業營業登記項目應具影片製作專業）；另計畫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應依作業要點第六點規定，遵守與科普合作企業間之利益迴避原則並簽署聲明書。
- 四、計畫類型：科普影視產品製播類及科學傳播推廣類（相關說明請參閱徵求公告）。
- 五、注意事項：
 - （一）申請機構應依「研究計畫內容」（表CM03）附件「申請經費預算表」範本填寫。
 - （二）科普影視產品製播類計畫之製片、監製、導演、編劇應為已確定人員，並檢附合約或合作意向書；其他已確定之製作人員亦同。
 - （三）本計畫申請案恕不受理申覆。
- 六、本案校內窗口：研發處，吳小姐，分機30014。



正本：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通識中心、體育室、博雅書院
副本：

決行層級：一級主管決行

研發長